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辦事員 李家儀

電話：(04)7531973

傳真：(04)7263440

電子信箱：chial@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員林市青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

發文字號：府新傳字第11302580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事故統計資料共計5份電子檔 (376470000A_1130258046_ATTACH1.png、
376470000A_1130258046_ATTACH2.jpg、376470000A_1130258046_ATTACH3.jpg、
376470000A_1130258046_ATTACH4.jpg、376470000A_1130258046_ATTACH5.jpg)

主旨：本縣113年4月道路交通事故死傷累計10,463人，請貴單位及所屬機關運用既有宣傳通路及網站或臉書頁面協助加強宣導，共同降低死傷人數，另請本縣教育處、社會處及警察局函復辦理情形，請查照。

說明：

一、跑馬資訊如下：(上刊期程自即日起至7月31日止)

(一)113年4月道路交通事故死傷累計10,463人，珍愛生命，安全回家，請勿無照駕駛汽機車，彰化縣政府關心您。

(二)高齡騎士務必謹慎駕駛，預防自撞事故發生。

(三)車輛行近路口有行人穿越，務必停車讓行人先行。

二、根據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統計快覽數據跟去年同期比較分析，以高齡者事故無照駕駛最高，高齡者機車騎士自撞次之。4月份10日死亡人數於「彰化市、員林市、埔鹽鄉、



埤頭鄉、芳苑鄉」為多，4月死傷情形於「彰化市、員林市、北斗鎮」較多，另4月肇事熱點以「彰化市」為多，合先敘明。

三、參酌以上資料，請本縣教育處、社會處及警察局於重點區域加強宣導，協助運用多元管道，如社區集會、講座（習）、志工培訓、Line群組、機關網站首頁、臉書貼文、戶外電子字幕機、電子看板及村里社區廣播等方式協助宣傳。

(一)教育處持續加強宣導幼兒園至高中學子「騎乘自行車(含微型電動二輪車)安全概念」及「幼童乘坐汽機車安全概念」，並運用社大、路老師及樂齡中心持續加強「高齡者騎乘機車安全觀念及駕照換照制度」宣講。

(二)社會處請運用活動辦理及社區關懷據點加強高齡者行人及騎乘機車安全觀念，並宣導年滿75歲駕照換照制度。

(三)警察局針對易肇事路段及鄉鎮市加強執法及宣導防制作為。

(四)各鄉鎮市公所請協助於宮廟跑馬燈加強宣導。

四、為維護縣民交通安全，請本府各機關單位共同協助運用既有通路協助宣導，如：Line群組、機關網站首頁、臉書貼文、宮廟跑馬燈、戶外電子字幕機及電子看板等。

五、附件宣導圖為「113年4月交通事故死傷情形、鄉鎮市交通事故統計表、本縣各鄉鎮市30日死亡人數及事故與違規熱點」，社群宣導內容可參閱或分享「花現彰化-彰化縣政府新聞處」(<https://reurl.cc/8vgeRo>) 臉書粉絲專頁。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本府各處(本府新聞處除外)、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小



學附設幼兒園、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本縣各鄉鎮市農會、本縣各衛生所、彰化縣高中職、彰化縣大專院校
副本：彰化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本府新聞處



裝

訂



線